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第 6 屆第 11 次董事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0 樓本會會議室

主 席：李天任 董事長

出席人員：

丁董事振源、朱董事元祥、吳董事天方、李董事振登、林董事宜男、姜董事麗智、徐董事守德、陳董事建志、陳董事建佑、葛董事自祥、黃董事國光、黃董事柏翔、謝董事文卿、謝董事文聰、羅董事際禎、姚董事麗英。

列席人員

教育部、洪常務監察人清池、廖監察人益興、孔執行秘書秀琴、王顧問金龍、詹顧問乾隆、尤顧問榮輝、林執行長柏杉、林代理副執行長元培、江代理組長怡菽、陳組長季姍、高代理組長慧芬、張組長安君、許代理組長雅蕙。

請假人員

成董事天明、吳董事宗原、呂董事慧芳、張董事海燕、林顧問政鴻、李顧問瑞珠、薛顧問進坤。

記錄：李毓婕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確認第 6 屆第 10 次董事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肆、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略)

伍、報告事項

一、業務組：

（一）截至 109 年 11 月 2 日止，尚未依法繳納新制儲金者有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及亞太創意技術學院（學校未繳明細詳如附件 3）。

（二）109 年 9 月份參加新制儲金教職員人數共計 4 萬 9,521 人，其中教

師 3 萬 6,408 人(74%)，職員 1 萬 3,113 人(26%)，較去年同期 5 萬 1,616 人減少 2,095 人(4.06%)，近三年教職員人數對照表(詳如附件 4)。

(三) 109 年 9 月份已生效退休、資遣、撫卹及離職案件共計 417 件，其中退休案 44 件(10.55%)、資遣案 20 件(4.80%)、撫卹案 3 件(0.72%) 及離職案 350 件(83.93%)，較去年同期 462 件減少 45 件(9.74%)。

(四) 有關自主投資推動情形，在 109 年 9 月份在職教職員中，已完成風險屬性評估者占 84%，相較去年同期 62%增加 22%；其中選擇保守型者占 8%，相較去年同期 3%增加 5%、選擇穩健型者占 30%，相較去年同期 17%增加 13%、選擇積極型者占 20%，相較去年同期 12% 增加 8%、選擇人生週期型者占 16%，相較去年同期 4%增加 12%、未選擇投資組合者占 10%，相較去年同期 24%減少 14%；而未完成風險屬性評估及未選擇投資組合者將自動預設為人生週期型。

(五) 截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共有 262 所學校辦理增額提撥作業，較去年同期 150 所增加 112 所(74.66%)，各學制辦理情形(詳如附件 5)，尚有 99 所學校未辦理或未完成撥繳(名單詳如附件 6)，各學制學校提撥金額一覽表(詳如附件 7)。

決 定：

一、洽悉。

二、請業管單位確認現在退休潮是否有超出原來精算預估，於下次會議報告。

二、財務組：

(一) 檢陳 109 年 10 月 8 日第 6 屆第 9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8)。

(二) 檢陳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 109 年第 3 季原私校退撫基金及私校退撫儲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專案報告(詳如附件 9)。

(三) 檢陳 10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28 日，私校退撫儲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0)、增額提撥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1)及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28 日原私校退撫基金配置組合（詳如附件 12）。

(四)檢陳 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0 月 28 日，各投資組合標竿指標報酬率、資產規模以及今年以來報酬率摘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億) / %

	標竿指標 報酬率	私校退撫儲金		增額提撥	
		金額	報酬率	金額	報酬率
保守型	-0.29%	246.58	0.77%	14.37	0.13%
穩健型	-1.29%	214.71	3.40%	4.42	0.99%
積極型	-2.42%	115.61	3.01%	5.05	2.13%
合計		576.90		23.84	

(五)截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原基金資產規模為 3.48 億元、今年以來報酬率為 0.39%。

(六)截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自主投資推動基本概況如下表：

	未完成 風險評估	已完成風險評估				
		未選擇組合	已選擇組合			
			保守型	穩健型	積極型	人生週期型
人數	7,813	4,774	3,993	14,242	9,475	7,751
百分比	16%	10%	8%	30%	20%	16%
今年以來 增減人數	-11,538	-7,230	2,252	4,744	2,095	5,848

(七)檢陳 109 年 10 月份私校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詳如附件 13）及 109 年 11 月份原私校退撫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如附件 14）。

(八)依教育部第 45 次監理委員暨顧問會議決議，針對委員及顧問所提意見，檢討並研究目前標竿指標未來之適用性。因退撫儲金各投資組合以美國股票型基金之比重相對較高，且其對應指數較多元具研究價值，故投資顧問以美股為研究對象，研究結果現行的標竿指標：標普 500 仍是較佳的美股標竿指標（詳如附件 15）。

(九)檢陳截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財務缺口待撥補情形統計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主管機關	106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A)	107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B)	108 年度缺口 待撥補金額(C)	待撥補總金額 (D=A+B+C)
臺中市政府 教育局	117,310,958	218,561,020	193,152,013	529,023,991

決 定：洽悉。

三、會計組：

- (一)檢陳截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財務報表、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與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16-附件 17)。
- (二)檢陳截至 109 年 9 月 30 日止，與去年同期間相比之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18)。

決 定：洽悉。

四、稽核組：

-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9 年 8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已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91002084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 (二)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9 年 7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已於 109 年 9 月 18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91001867 號函報教育部。教育部復於 109 年 10 月 5 日以臺教儲監字第 1090139564 號函復本會審查意見摘陳如下：查核人事聘僱、敘薪作業項目時，就當年度新聘人員之高風險案件，應全部查核，以利後續加班費、考核獎金等數額有合法之依據。本組於 109 年 10 月 20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91002084 號函報教育部，補正 109 年 1-6 月份全部新聘人員聘用資料之查核結果，並依規定提報本次會議。
- (三)依 109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已完成 9 月份內部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19)及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20)，並經 109 年 10 月 16 日第 6 屆第 10 次監察人會

議通過。

- (四)有關本會糾正案改善情形，經教育部 109 年 11 月 2 日以臺教儲監字第 1090156431 號函復本會，有關追回溢領薪資部份已向地方法院遞狀聲請進入司法程序，後續情形將持續追蹤辦理(詳如附件 21)。

決 定：洽悉。

五、秘書組：

- (一)業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完成「高級中學-教職員組」董事補選，依開票結果，由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姚麗英校長當選第 6 屆董事。
- (二)依本會「工作規則」辦理公開招募，經考評後由張安君小姐擔任財務組組長，自 109 年 10 月 26 日到任試用(簡歷資料詳如附件 22)。
- (三)教育部監理會依「教育部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執行私立學校教職員退撫儲金業務考核要點」辦理本會 109 年度績效(KPI)評核作業，核定本會 109 年度績效考評總成績為 71.23 分。依上述要點第 5 點規定，109 年度考績得考列甲等人數比率為合於考績受考人數之百分之 65 (教育部函詳如附件 23)。

決 定：洽悉。

六、資訊組：

業於 109 年 10 月依行政院頒布之「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資訊安全管理規範」作業規定回復教育部 109 年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終端層資訊安全自評表，及完成本會不斷電系統、鼎新 ERP 硬體設備維護。

決 定：洽悉。

陸、監察人會議議決事項重點整理：(略)

柒、討論提案

第一案

提案單位：稽核組

案由：提請審議本會「110 年度稽核計畫」，詳如附件 25，請討論。

說明：

依本會內部稽核制度之規定，稽核人員應於年度開始 1 個月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次年度稽核計畫，據以實施內部稽核作業。

擬辦：年度稽核計畫經董事會議通過後，函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送監察人會議就 110 年度稽核重點項目做修正後，再報董事會追認。

第二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提請審議本會採購作業辦法，有關驗收部分相關條文修正一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就本會私校退撫儲金 109 年度定期稽核作業中，有關重大採購案之驗收審查程序，建議制定系統驗收審查委員遴選與評估機制，供相關人員遵循。制定時考量審查委員專業背景是否適足及評估委員最低出席率，以達系統適當驗收之目的。

二、採購作業辦法為內部控制制度第二層作業規範，擬於勞務採購增訂驗收得採審查會方式驗收，檢附修正草案及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 26。

擬辦：本案經董事會議通過後，函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第七條第九項條文修正為「審查會之組成及審議方式另訂之」，修正後通過。

第三案

提案單位：秘書組

案由：建請教育部修正本會組織及管理辦法，請討論。

說明：

一、依教育部 109 年 9 月 22 日臺教人(五)字第 1090139285 號函，請本會依實務運作應為補強或配合財團法人法施行之需要，儘速提出本會組織及管理辦法修正建議，並踐行正當行政程序後，送教育部研處。

二、檢附組織及管理辦法修正建議，詳如附件 27。

擬 辦：本案經董事會議通過後，函請教育部研處。

決 議：暫不作決議，待下次董事會續行討論。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17 時 00 分)